

增强安全意识 预防溺水事故

牢记防溺水“六不”要求

- ① 不私自下水游泳
- ② 不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
- ③ 不在无家长或教师带领的情况下游泳
- ④ 不到无安全设施、无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
- ⑤ 不到不熟悉的水域游泳
- ⑥ 不熟悉水性的学生不擅自下水施救



青岛西海岸报

